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 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alogue Holdings Limited 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977)

補充公告 關連交易 修訂獎勵股份的歸屬日期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2年1月21日及2022年2月16日刊發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涉及向執行董事陳海明先生(「**陳先生**」)授出14,000,000股獎勵股份的關連交易。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修訂歸屬日期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董事會於2024年6月17日批准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修訂若干獎勵股份的歸屬日期(「修訂」)。

根據日期為2022年1月21日的股份獎勵函件(「**獎勵函件**」)的原有條款,授予陳先生的14,000,000股獎勵股份將分三期歸屬,具體如下:(i)30%的獎勵股份於2022年6月30日歸屬;(ii)30%的獎勵股份於2023年6月30日歸屬;及(iii)餘下40%的獎勵股份(「**第三期**」)將於2024年6月30日歸屬(受限於相關歸屬條件並須待該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第一期30%的獎勵股份已根據獎勵函件的條款已於2022年6月30日歸屬。因未能滿足所有歸屬條件,第二期30%的獎勵股份並未於2023年6月30日歸屬,且已被註銷。

修訂涉及將授予陳先生的第三期5,600,000股獎勵股份的歸屬日期,從2024年6月30日推遲至2024年12月23日。根據陳先生已接納的日期為2024年6月17日的修訂股份獎勵函件,第三期的歸屬日期將推遲至2024年12月23日(受限於相關歸屬條件並須待該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獎勵函件的條款並無其他修訂。

上述修訂已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批准以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並獲董事會(包括但不限於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惟陳先生因於該授予中擁有重大權益而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進行修訂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不包括陳先生)認為,修訂可激勵獲獎者(陳先生作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進一步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作出貢獻,這與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為一致的。董事會(不包括陳先生)認為這修訂使本公司及獲獎者的利益一致,考慮的因素包括持續經營、未來發展以及與進一步激勵措施保持一致。陳先生同意董事會的意見,並同意進行修訂。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陳先生)認為,修訂乃按一般正常商業條款及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作出,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集團為香港領先的機電(「機電」)工程及技術服務供應商,通過包括(i)樓宇服務;(ii)環境工程;(iii)資訊、通訊及樓宇技術;及(iv)升降機及自動梯在內的四個主要分部,提供跨專業及綜合性的機電工程及技術服務。

承董事會命 **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麥建華博士

香港,2024年6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潘樂陶博士、麥建華博士、陳海明先生、鄭偉能先生 及鄭偉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柯小菁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富強先生、 林健鋒先生及盛慕嫻女士。